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机电

公告编号：临 2010—042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浙大网新”）通知，浙大网新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5,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97%）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质押期限自2010年8月27日起至质押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前述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浙大网新共持有本公司股份89,448,1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2.0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大网新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质押数量为71,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62%，占浙大网新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9.93%。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